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9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戚建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晓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俞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2,547,226,036.73	2,216,843,261.60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987,901,913.75	962,126,889.53		2.68%
股本 (股)	168,910,000.00	168,91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5.85	5.7		2.63%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1,125,027,482.96	16.78%	2,831,693,871.98	-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287,804.41	-47.07%	42,666,024.23	-4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329,274,835.09	-218.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1.95	-188.6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668	-60.33%	0.2526	-56.9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68	-60.33%	0.2526	-5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4%	-3.73%	4.32%	-1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4%	-3.56%	4.11%	-1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039.38	
所得税影响额	-706,206.62	
合计	2,093,580.49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02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11,903	人民币普通股	1,011,903
张浩辉	178,056	人民币普通股	178,056
黄莉	1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100
陈彧	175,270	人民币普通股	175,270
张建平	1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400
范胜利	1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200
黎艳芬	1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000
丁翠平	115,09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90
徐静环	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
吴永华	1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9月科目附注

一、负债表科目

- 1、货币资金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31.77%（绝对额减少256,782,793.90元），主要系支付采购原材料款增加和支付募投项目建设资金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10.19%（绝对额增加179,174,537.37元），主要系销售货物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 3、应收账款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8.65%（绝对额增加163,709,163.20元），主要系对优质客户支付的采购款信用期延长所致；
- 4、其它应收款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61.9%（绝对额减少983,995.57元），主要系海关税收保证金减少所致；
- 5、存货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62.41%（绝对额增加209,471,254.83元），主要系年产15万吨高性能铜及铜合金杆材募投项目已投产，生产用原材料周转增加所致；
- 6、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00%（绝对值增加19,152,000.00元），主要系对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所致；
- 7、工程物资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56.65%（绝对额增加698,562.60元），主要系年产30000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所需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 8、应付票据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34.99%（绝对额增加151,600,400.00元），主要系采用银行票据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 9、预收账款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289.64%（绝对额增加44,939,119.69元），主要系对客户预收的销货款增加所致；
- 10、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85.23%（绝对额减少1,500,113.74元），主要系发放给员工的薪酬增加所致；
- 11、应交税金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52.27%（绝对额减少8,412,851.75元），主要系上年度税收本期上缴以及进项税增加所致；
- 12、其它应付款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53.67%（绝对额减少10,021,934.78元），主要系应付设备款和发行费用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二、利润表科目

1.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下降60.65%（绝对额减少1,409,301.25元），主要系营业收入和应

交流转税额减少导致相应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2. 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5.72% (绝对额增加9,997,167.34元), 主要系信贷结构的调整银行借款同期增加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606.72% (绝对额增加2,918,671.83元),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增加所致;
4.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下降41.30% (绝对额减少10,843,159.68元),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和应纳所得税额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1.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较上期下降41.91%, 主要系流转税的减少所致;
2.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长45.63%, 主要系支付三个月以上的银承、信用证保证金增加所致;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下降46.04%, 主要系支付募投项目设备款减少所致;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长308.11%, 主要系支付项目设备三个月以上银承保证金增加所致;
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下降45.13%,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比上期减少所致;
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长74.9%, 主要系财务费用增加和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戚建萍、戚建华、戚建生、金磊、金敏燕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2011年12月28日	三年	履行中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并且在任职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均在严格履行中。				

（四）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5%	至	0%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665	至	8,479
201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792,102.6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由于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下游行业出口下降，行业市场需求疲软，导致销量下降和有关成本上升，影响了公司业绩的变动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无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于2012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等用途。

此事项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戚建萍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